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Deh Yu College of Nursing and Health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新(轉學)生報到註冊須知



地址：基隆市 20301 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02-24372093 轉接分機 日間部 203、218

傳真：日間部 02-24376243

網址：<http://www.dyhu.edu.tw>

目 錄

新(轉學)生報到註冊須知.....	1
五專前三年高職免學費補助/學雜費減免標準.....	5
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優惠參考.....	6
各學制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流程.....	7
就學貸款申請作業流程.....	8
學生宿舍申請注意事項.....	10
註冊相關事項承辦單位洽詢電話.....	11
本校交通資訊.....	12
相關表件	
學籍記載表.....	13
新(轉學)生入學證件黏貼表.....	14
兵役調查表.....	15
住宿申請單.....	16
學分抵免申請書.....	17
「原住民族學生」調查表.....	18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領取說明及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表.....	19

新(轉學)生報到註冊須知

壹、開學日：

部別	日期
日間部	114年9月15日(星期一)

※正式上課日期，請參閱教務資訊系統→學生課表查詢(A4296)，依表訂時間準時到校上課。

貳、報到註冊方式、時間及地點：

一、註冊方式：採**現場註冊**方式，請依規定之日期、梯次及時間準時到校辦理。

二、註冊地點：本校經國樓地下一樓**社團活動展演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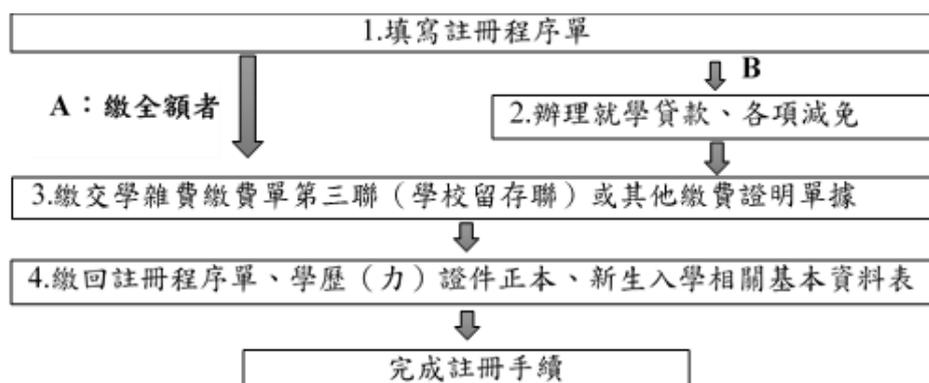
(第一校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336號)

三、註冊梯次時間表：(新生學號請參見學雜費繳費單)

※註冊當日，無法親自到校新生，得委託他人持身分證件代為辦理。

梯次	註冊日期	註冊時間	入學管道
1	114/8/6(三)	9:00~10:00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入學
			日四技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入學
		10:00~11:00	研究所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甄試及考試入學
			日四技申請入學
2	114/8/7(四)	10:00~11:00	日四技甄選入學
			日二技申請入學
			10:00~11:00
3	114/8/13(三)	14:00~15:00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4	114/8/27(三)	9:00~10:00	日四技聯合登記分發
			五專續招
4	114/8/27(三)	9:00~10:00	日四技單獨招生正取生
			日四技暑假轉學考

參、註冊程序：



肆、註冊當日應繳交資料：

【請在各項表單上填妥學號、姓名及所系(科)，並依序排列繳送。】

應繳表件		承辦單位
必 繳	<p>1.學歷(力)證件正本： 【指畢業證書、轉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件。】 備註：錄取生如為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需於報到現場填具「補繳學歷(力)證件切結書」，並於期限內完成學歷(力)證件正本繳交，否則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有異議。</p>	註冊組： 分機 203、218
	2.學籍記載表(須知第 13 頁)	
	3.新(轉學)生入學證件黏貼表(須知第 14 頁)	
	<p>4.繳費證明： (1)至便利商店繳費、ATM 轉帳或到校繳納全額現金者： 繳交繳費單第三聯(學校留存聯)或其他繳費證明單據。 (2)申辦高職免學費(含五專前三年)補助者： 依須知第 5 頁說明辦理。 (3)申辦各項減免者：依須知第 6~7 頁說明辦理。 (4)申辦就學貸款者：依須知第 8~9 頁說明辦理。</p> <p>※備註：繳費單、繳費證明單及查詢繳費狀態，請上學校首頁 →學生→主題專區→第 e 學雜費入口網 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 列印或查詢 (身分驗證碼:ckucku)。</p>	會計室：分機 123 課外活動指導組： 分機 313
選 繳	5.兵役調查表(須知第 15 頁，女同學免繳)	校安中心： 分機 361
	6.住宿申請單(須知第 16 頁，未申辦者免繳)	生活輔導組： 分機 354
	<p>7.學分抵免申請(須知第 17 頁) 備註：如需申請「通識課程」、「專業課程」抵免，需各別填寫抵免申請表，檢附 2 份正本歷年成績單。</p>	註冊組： 分機 203、218
	8.原住民族學生調查表(須知第 18 頁，未申辦者免繳)	原資中心： 分機 352
	9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領取說明及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表 (須知第 19 頁，未申辦者免繳)	註冊組： 分機 203、218

伍、學分抵免申請：(分機 203、218)

一、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規定辦理。

法規下載網址 <https://aca.dyhu.edu.tw/p/404-1022-10127.php>

二、可辦理抵免之同學，需完成報到註冊後，接續辦理學分抵免申請；請攜帶「原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2 份)」，填妥「抵免學分申請書」後交至各入學學系或通識教育中心；至遲須於開學日前辦理完畢，逾期不予受理。

三、「抵免學分申請書」下載路徑：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

四、如需申請「專業課程」、「通識課程」應各別填寫申請表，均附上正本歷年成績單。

陸、選課作業：(分機 206、207)

一、課表查詢時程：114 年 8 月 27(星期三)上午 09:00 起。

路徑：本校首頁 (<http://www.dyhu.edu.tw>) 最左方「學生」→系統服務→教務資訊系統→輸入帳號(學號)→輸入密碼(身分證字號後 9 碼)→A 課務管理→A42 加退選作業→A4296 學生課表查詢

二、選課作業時程：

(一) 新(轉學)生：114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起。

(二) 選課相關事宜請至本校首頁→最左方學生→課程資訊→選課入口查詢。

(三) 「選修課程」請依照入學年度之標準學分表自行線上加選。如有疑問或無法線上自行選課之同學請洽各所系辦或教務處課務組。

柒、轉學生入學輔導：(學務處新生服務專線 02-24372093 轉分機 312 龍曉芳小姐)

一、實施日程：114 年 9 月 11 日及 12 日二天(星期四、五)，當日上午 9:00~17:00。

二、實施對象：日間部四技、二技及五專之轉學生。

三、報到地點：請參見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公告。

四、重要集會，請務必出席。如未能參加者，請自行至學校網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列印個人用紙本請假單，依規定向生活輔導組(分機 362 承辦人)辦理請假手續。

捌、學生團體保險相關注意事項：

- 一、教育部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以謀補償學生因疾病或遭遇意外事故時家庭所遭受經濟上之損失，發揮社會救助之功能。凡於註冊繳交保費之學生，均享有學生團體保險之保障。
- 二、保險期間：上學期為 8 月 1 日零時至次年 1 月 31 日午夜 12 時止；下學期為 2 月 1 日零時至 7 月 31 日午夜 12 時止。
- 三、學期中休學者不退保費，保障至學期終止；因個人特殊因素選擇不參加保險者請於開學 2 週內逕至衛保組辦理退保退費，逾期均視為加保。
- 四、相關辦法公告可參閱「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衛保組→學生團體保險理賠專區 (<https://dsa.dyhu.edu.tw/p/412-1021-22.php>)。

玖、學生宿舍申請注意事項、校內單位分機表，請參照本須知第 10~12 頁說明，亦可至 [本校首頁](#)→[新生入口](#)。

拾、註冊規定及注意事項：

- 一、新（轉學）生應於學校規定註冊日期，來校辦理報到及註冊手續，繳交學歷（力）文件正本並繳納學雜費及規定之各項費用。如因病、懷孕、分娩、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需要或特殊事故而檢具證明文件，於事前請假核准者，得延期註冊，至多以兩星期為限（包含例假日）。未經准假或超過准假日期未註冊者，新生取消入學資格。
- 二、錄取之學生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規定、所繳驗證件及資料有偽造、變造、冒用或有舞弊等情事者，撤銷其入學許可；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發現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其學位證書。
- 三、學生註冊入學後申請休學或退學者，退費標準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 15 條之附表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本辦法公告於本校「[學校首頁](#)→[學生](#)→[財務資訊](#)→[學雜費專區](#)」，請同學自行上網 (<https://acc.dyhu.edu.tw/p/412-1024-2.php>) 參閱。
- 四、新（轉學）生入學體檢時間及體檢費用開學後另行通知。
- 五、有關本校教務行政法規、所系(科)、中心公告及行事曆等訊息，歡迎上網查詢。
本校網址 <http://www.dyhu.edu.tw>

拾壹、個人資料使用說明：

本校學生學籍資料永久保存，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於執行法定職務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

拾貳、未盡事宜，依本校教務規章及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

五專前三年高職免學費補助/學雜費減免標準

(※學雜費金額如有異動，將依新標準辦理。)

本表為日間部五專一、二、三年級/高職免學費/學雜費減免參考金額

補助/減免類別 學生身分別	高職免學費 補助金額	學雜費減免		平安保 險費補 助金額	撫卹補助 金額	總補助金額	申請條件
		學費減免	雜費減免				
一般生	20,328					20,328	1. 應屆畢業生 2. 無年所得限制
低收入戶學生		20,328	8,650	106		29,084	
中低收入戶學生	20,328		5,190			25,518	1. 應屆畢業生 2. 無年所得限制
原住民學生	20,328		*護 5,900 *其 4,500	106		*護 26,334 *其 24,934	3. 114年度證明文件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20,328		5,190			25,518	
身障學生或子女-重度	20,328		8,650	106		29,084	1. 家戶年所得220 萬內
身障學生或子女-中度	20,328		6,055			26,383	
身障學生或子女-輕度	20,328		3,460			23,788	2. 手冊有效期間
軍公教遺族-卹內全公費		20,328	8,650		30,050	59,028	
軍公教遺族-卹內半公費		10,164	4,325		15,025	29,514	
軍公教遺族-卹滿		*護 6,979 *其 7,060	*護 2,191 *其 2,006			*護 9,170 *其 9,066	撫卹令
不申請補助學生	1. 公務人員子女：凡向公家單位申請補助(新臺幣20,800元)者，請來電更正學校繳費單，02-24372093轉313張老師。 2. 不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其它 3. 之前已申請過減免補助/免學費者					0	
註記說明：*護：指護理科學生；*其：指非護理科學生							

備註：

一、如同時申請雜費減免者及更改繳費單者，請攜帶現金現場繳費。

二、教育部 114 學年度【高職免學費補助】方案(五專適用)

(一)學生申請補助之條件為何？應同時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1. 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學生，符合一定條件者，免納學費。
但重讀同一教育階段或未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不適用之。
2. 高職免學費補助金額(以教育部核定金額為準)

(二)已獲得補助款的學生，因故休學、退學要退回補助款嗎？

學校應依下列規定比率退還本教育部已核撥之學費補助：

1. 學生於註冊後開學日前離校：全數退還。
2. 學生於開學日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時離校：退還三分之二。
3. 學生於開學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一、未逾學期三分之二時離校：退還三分之一。
4. 學生於開學日後逾學期三分之二時離校：免予退費。

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優惠參考 (※學雜費金額如有異動將依新標準辦理)

本表為研究所/四技/二技/五專後 2 年學雜費減免補助參考金額 (*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生不可申請身障子女補助*)

備註：學生如符合多項政府補助資格，請擇優一項補助項目申辦。

學雜費總額 減免項目 可補助金額	研究所		四技及二技學士班		五專 4、5 年級		
	幼研所	健研所	口衛系	其他各科系	護理科	幼保科/ 餐廚科	美設科
	\$53,423	\$52,036	\$53,423	\$50,423	\$37,716	\$37,716	\$35,294
身心障礙-極重度、重度 (學雜費全免+教育部補助保險費\$106)	53,529	52,142	53,529	50,529	37,822	37,822	35,400
身心障礙-中度 (學雜費*0.7)	37,396	36,425	37,396	35,296	26,401	26,401	24,706
身心障礙-輕度 (學雜費*0.4)	21,369	20,814	21,369	20,169	15,086	15,086	14,118
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全免+教育部補助保險費\$106)	53,529	52,142	53,529	50,529	37,822	37,822	35,400
中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0.6)	32,054	31,222	32,054	30,254	22,630	22,630	21,176
原住民族籍學生 (教育部定額+教育部補助保險費\$106)	34,506	34,506	34,506	34,506	25,006	23,306	23,306
卹內全公費-另有補助費 (學雜費全免)	83,473	82,086	83,473	80,473	67,766	67,766	65,344
卹內半公費-另有補助費 (學雜費*0.5)	41,737	41,043	41,737	40,237	33,883	33,883	32,672
卹滿軍公教遺族	19,224	19,224	19,224	19,224	12,342	12,376	12,376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學雜費*0.6)	32,054	31,222	32,054	30,254	22,630	22,630	21,176
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0	0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弱勢助學說明：

1. 該補助一年申請一次。
2. 每年 10 月 1 日至 20 日申請。
3. 申請成功者於第二學期註冊單扣款。

申請條件：

1. 家庭年所得有限制。
2. 家庭不動產金額不可超過 650 萬。
3. 舊生前一學期總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各項補助依教育部該年度頒布的學雜費補助辦法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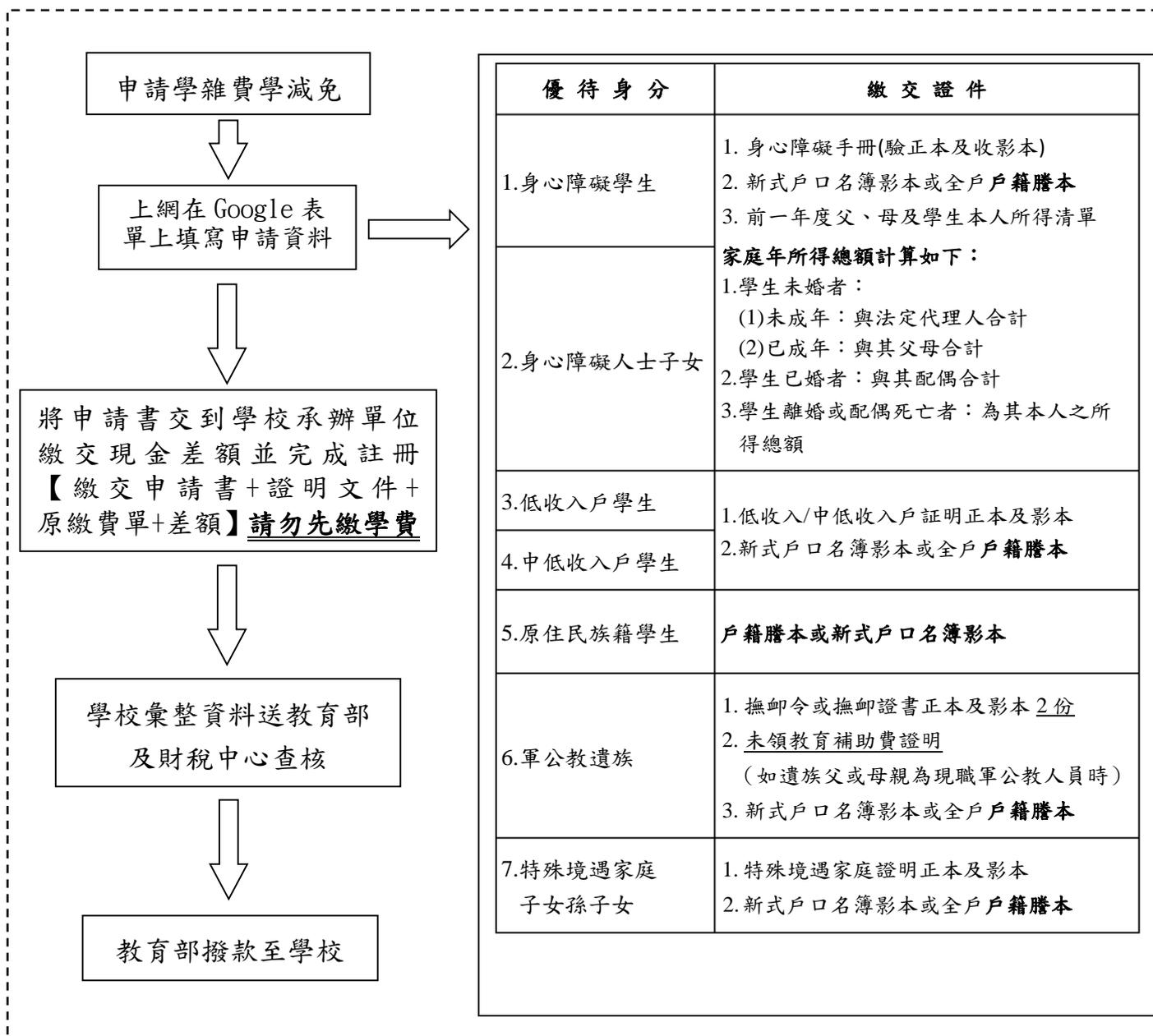
各學制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作業流程

一、辦理說明：

1. 欲辦理學雜費減免者【每學期均要上網填寫印製出申請表及繳交資料】，並於至學務處課指組開學 1 週內繳交【申請書】及【繳交證件】完成學雜費減免申辦手續。

2. 轉學生學雜費減免申請書領取方式：

(1) 請先至網路上 Google 表單填寫資料傳送至表單後電話告知課指組，約定時間並檢附相關文件到校辦理減免。 02-24372093 轉 313 找張小姐
 網站連結：<https://forms.gle/ZDtbMyRVXkA5JTN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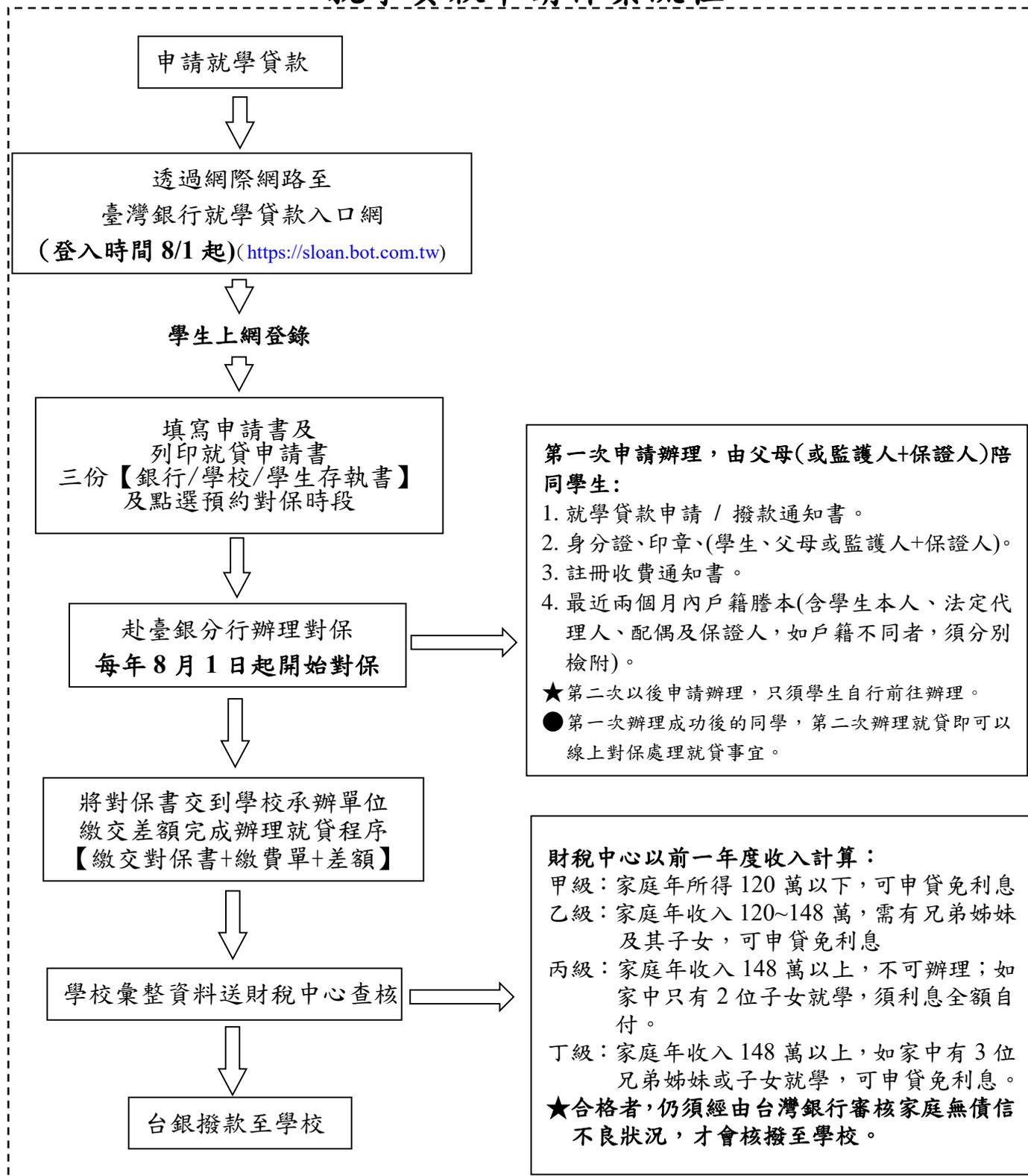


備註：

1. 證件正本驗畢即歸還，影本須留學校存查。
2. 全戶戶籍謄本：父親+母親+學生(記事欄不可省略)【限 114 年 06 月以後申請】
3. 凡申請身心障礙學生減免者，學生輔導中心資源教室另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權利優惠服務。

洽詢電話：02-24372093 轉 322 趙婕小姐

就學貸款申請作業流程



備註：

【註 1】利息計算方式

家庭年所得	學生及其兄弟姊妹學生、子女數(須為未成年或已成年就學階段)		
	共 1 名	共 2 名	共 3 名以上
120 萬以下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120 萬元-148 萬元	不可申貸	可申貸(免息)	可申貸(免息)
超過 148 萬元	不可申貸	可申貸(自負利息)	可申貸(免息)

【註 2】 網路填寫選定科系設定選項參考如下：

五專

科系名稱	屬性	學門
護理科	專科	醫藥衛生學門
幼兒保育科	專科	社會服務學門
餐旅廚藝管理科	專科	民生學門
美容流行設計科	專科	民生學門

四技/二技

科系名稱	屬性	學門
護理系	大學	醫藥衛生學門
幼兒保育系	大學	社會服務學門
餐旅廚藝管理系	大學	民生學門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大學	民生學門
高齡照顧福祉系	大學	社會服務學門
口腔衛生照護系	大學	醫藥衛生學門

進修部二專

科系名稱	屬性	學門
幼兒保育科	專科	社會服務學門
高齡照顧福祉科	專科	社會服務學門

進修部二技

科系名稱	屬性	學門
護理系	大學	醫藥衛生學門
食品保健系	大學	農業科學學門
幼兒保育系	大學	社會服務學門
美容流行設計系	大學	民生學門
餐旅廚藝管理系	大學	民生學門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大學	民生學門
高齡照顧福祉系	大學	社會服務學門

【註 3】 請於 114 年 8 月 1 日後、新生/轉學生註冊日前至臺銀完成對保手續後，備妥以下資料，繳交至學校課指組(張瑀蓓小姐)始完成辦理就貸程序。

- A. 臺銀申請撥款書第二聯(學生要簽名/臺銀要有蓋章)
- B. 學校註冊繳費單(如有申請住宿的請一併附上繳費單)
- C. 學生本人(郵局或第一銀行)存摺帳號影本(無加貸書籍費、住宿費、生活費者則免)

【註 4】 相關規定請參閱網址：<https://dsa.dyhu.edu.tw/p/412-1021-1106.php>

114 學年度學生宿舍申請注意事項

欲申請學生宿舍之同學，請注意以下資料，並完成登記申請程序！

一、對象：

(一) 114 學年度學生宿舍申請以五專一年級、五專二年級及四技一年級為主，各學制舊生、轉學生、復學生、進修部學生及在職專班生可登記候補。

(二) 申請住宿優先順序：

1. 以日間部五專一、二年級及四技一年級新生，各年級部別轉學生及境外生為先。
2. 設籍於北北基以外區域優先，新北市偏遠地區次之。
3. 領有殘障手冊者或經政府相關單位認定為低收入戶者。
4. 若仍有床位開放基隆市學生申請。
5. 所有順序比序皆無法決定時，抽籤決定之。
6. 如有特殊狀況，由生輔組視實際狀況處理之。

(三)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設籍金、馬、澎離島等地區者（需附證明一戶籍謄本）、具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之學生，請於報到或註冊時將正本證明文件送交生輔組陳安棋老師，辦理優先住宿，並於申請表上註明班級、姓名、學號、聯絡電話，逾期不予受理。

二、時間：宿舍申請自即日起開放申請，額滿為止。

三、程序：

(一) 新生報到時須填寫**住宿申請單**（請參閱本須知第 16 頁）繳交予生輔組。

(二) 經審核完畢，確定床位後另行通知繳費。

四、公布：

進住宿舍前一週(開學前一週)將於學校網頁公佈進宿日期與時間、樓層與寢室號碼名單。

五、進住：

(一) 申請住宿之同學應於開學第一週完成進住宿舍，逾期視同放棄，原分配床位將釋出遞補。

(二) 申請住宿之同學進住時，請自備寢具。

六、設備：

(一) 大明樓(多元宿舍)宿舍(四人套房)：冷氣機、寬頻網路、書桌、衣櫥、衛浴設備、交誼廳公共電視、書報雜誌、自助式洗衣機、烘乾機、脫水機、除濕機、冰箱、蒸飯箱、販賣機等。

(二) 大明樓友善寢室(三人套房)：冷氣機、除濕機、寬頻網路、書桌、衣櫥、無障礙衛浴設備等。

七、住宿費：大明樓(多元宿舍)宿舍每人每學期新臺幣 11,000 元整(含水費及網路費，電費每學期基本度數每寢每人 100 度，超過基本度數後，以寢室為單位收費)。依據目前行政院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方案，辦理一般身分(本國學生)住宿生每名每學期最高補貼 5,000 元為原則(如學校住宿費用低於 5,000 元者，則補貼至與其住宿費用相同)；如屬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的經濟弱勢住宿學生，每名每學期補貼額度則以 加成 7,000 元為原則。

八、業務承辦聯絡人：陳安棋老師 02-24372093 轉 354、02-24376152 轉 9。

註冊相關事項承辦單位洽詢電話（學校總機：02-24372093）

辦理事項	承辦單位	洽詢分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到註冊 ● 學分抵免(免修)申請 ● 新(轉學)生入學獎學金申請 	教務處註冊組	日間部 203、2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課 	教務處課務組	206、2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繳交學雜費 	總務處出納組 會計室	408 1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轉學)生體檢及學生保險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34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項減免、就學貸款、高職免學費(含五專前三年)補助方案 ● 新(轉學)生入學輔導 ● 兵役狀況調查及緩徵辦理 ● 原住民獎助學金申辦 ● 學生宿舍申請 	學務處 新生服務專線	312 龍曉芳 322 趙婕 362 張沛芸
※暑假上班時間：以本校人事室網頁公告為準 https://per.dyhu.edu.tw/p/403-1025-10-1.php		

各所、系(科)、中心辦公室洽詢電話

所系(科)	分機	網址
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851	https://ihi.dyhu.edu.tw/bin/home.php
護理系(科)	222	https://nur.dyhu.edu.tw/bin/home.php
食品保健系	231	https://food.dyhu.edu.tw/bin/home.php
幼兒保育系(科)、碩士班	241	https://child.dyhu.edu.tw/bin/home.php
美容流行設計系(科)	251	https://cos.dyhu.edu.tw/bin/home.php
餐旅廚藝管理系(科)	261	https://hotel.dyhu.edu.tw/bin/home.php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291	https://ath.dyhu.edu.tw/bin/home.php
高齡照顧福祉系	811	https://elder.dyhu.edu.tw/bin/home.php
口腔衛生照護系	801	https://oral.dyhu.edu.tw/bin/home.php
通識教育中心	143	https://ge.dyhu.edu.tw/bin/home.php

※本校 114 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及暑假行事曆，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https://per.dyhu.edu.tw/p/403-1025-10-1.php>

本校交通資訊

同學可至台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沿途行經台北捷運忠孝復興站、忠孝敦化站、市府轉運站或至台北市區搭乘泰樂客運【1550B】臺北→基隆(全程車)快捷公車，經台北捷運松江南京站、行天宮站、忠孝新生站及公館自來水園區等路線，可直達本校校門口，大幅節省學生通勤時間。

已更名：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Ching Kuo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Health

往返台北更方便快速 省時省錢省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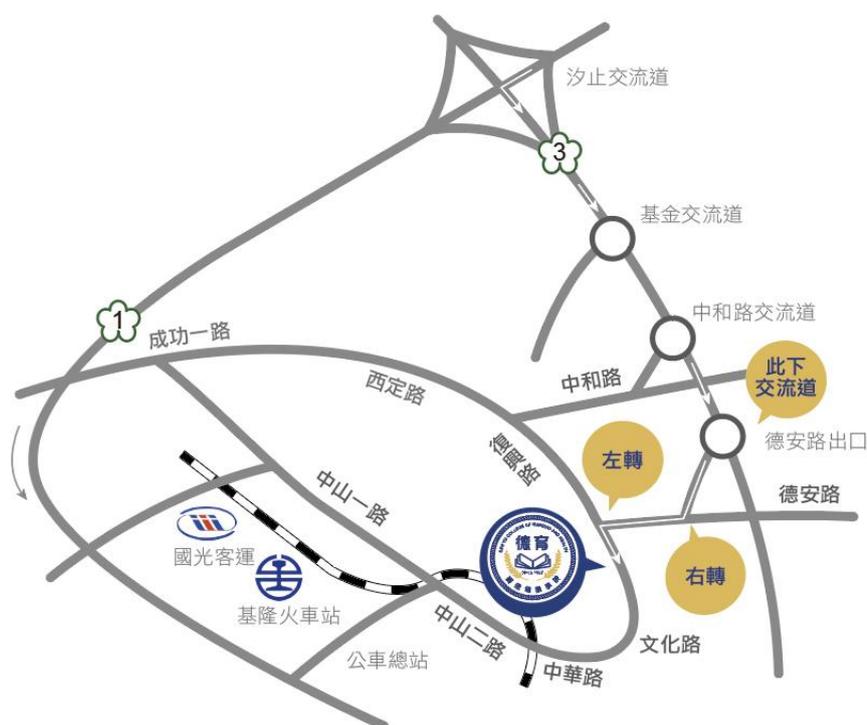
基北中山快捷公車國光客運1813D通車

本校校門口上下車 ▶▶ 台北市中心車程20分鐘

招

ION 1813D
經國 YOUR BEST CHOICE

Advertisement for Ching Kuo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 Health bus service, featuring a bus and text in Chinese and English.



1. 多線民營公車、台汽及火車，由台北至基隆火車站約 30 分鐘。
2. 基隆火車站下車，轉乘基隆市 302 往中山高中公車，15 分鐘到達本校。
3. 自行開車：
由台北車站經中山高接北二高基隆方向，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汐止到本校只要 8 分鐘。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新(轉學)生入學證件黏貼表

中文姓名：_____ 學 號：_____

英文姓名：_____ 所系(科)別：_____

※英文姓名務必填寫正確，可參見下列護照影本黏貼處說明填寫。

1.請自行影印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並剪截成方框大小粘貼。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2.照片一式二張

浮 貼 處

二吋照片

(學生證專用)

浮 貼 處

二吋照片

3.護照影本請剪截成方框大小後浮貼

護照影本黏貼處(無護照者免貼)

本校採用國際學生證(即校內學生證+ISIC 國際學生證+悠遊卡)三合一數位學生證，請同學務必提供英文姓名，以利後續行政作業。

說明：

1.英文姓名，應由中文姓名英譯，並與護照、各式英檢考試及辦理簽證時所用英文姓名完全相同，避免造成困擾。

2.使用【國際學生證】優惠查詢網址：

<http://www.isic.com.tw/home/ch/index.html>

3.無護照者

(1)可參考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址，將中文姓名英譯。

<https://www.boca.gov.tw/sp-natr-singleform-1.html>

(2)外國人習慣將名放於前，姓放於後；而本國人姓名，則將姓放於前，名放於後。為避免錯置，建議輸入方式如下：

胡凱妹	HU, KAI-MEI	姓放前面，後面加上逗號
-----	-------------	-------------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住宿申請單

114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學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 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系科班別	系(科) 年 班
學 生 姓 名		學 號	
學 生 電 話	自宅：() 手機：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地 址	□□□□□		
住 宿 規 定	<p>※ 請務必詳閱內容並願意遵守住宿相關規定後簽名繳回</p> <p>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學生宿舍茲願意遵守現階段學校公告實施中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中相關規定，惟基於雙方配合事項同意約定如下：</p> <p>一、學校所訂定之宿舍輔導辦法之各項內容。</p> <p>二、住宿申請，原則上以<u>壹學期</u>，住宿起訖日期以正式上課前 2 日 14:00 起至期末考結束後止(提前或延遲請提出申請)，不含寒暑假或短期申請日期為限。</p> <p>三、進住、離校及退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核准經公告住宿之學生，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交住宿費及住宿保證金，逾期者視為自願放棄。 2. 住宿生每人每學期及寒暑假短期住宿者，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1,000 元，做為保障住宿床位，以及公物損壞、未繳鑰匙價賠、離宿未整理之清潔打掃抵用費。退宿時，如無上述扣繳項目時，則由管理單位全數歸回住宿繳交人員。 3. 住宿期約結束時未配合公告日程完成搬遷手續，除扣除其全部住宿保證金，並立即取消當學年(含寒、暑假)及下學年度(含寒、暑假)住宿權。 4. 未辦理離宿各項手續，寢室內個人遺留之物品由宿舍管理會同學生自治幹部到場拍照後，通知合作清潔公司集中管理，公告通知 7 日後逕以廢棄物處理，不負損害賠償責任。 <p>四、每學期應繳納住宿費，及住宿保證金以<u>壹學期 1,000 元</u>計。住宿保證金於學期結束完成離宿檢查合格、結算超支電費及其他扣繳項目後辦理退還。住宿費退費標準，以大專校院退學退費作業要點標準辦理。</p> <p>五、同意遵守學生宿舍管理辦法中相關規範及大門時段管制、晚點名方式，摘錄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實遵守大門刷卡進出、請假等相關規定。 2. 不得在寢室內私接電線或未經允許之電器(如電熨斗、電爐、電鍋、電壺等)。 3. 配合宿舍清潔衛生維護檢查，定期整理內務、保持整齊清潔。 4. 嚴禁喝酒、抽菸、賭博、偷竊、鬥毆、或打麻將等不良行為。 5. 不得留宿他人或帶異性進入寢室；寢室內經常保持肅靜、不得喧嘩吵鬧。 <p>六、遵守大門進出管制時段規定並按管制時間內返回宿舍。不假外宿依校規處理，異常狀況者即通知家長。</p> <p>七、(PM10:30 點名，登記晚歸同學應於 AM12:00 前回到宿舍)</p> <p>八、宿舍每日於 AM06:30 時開門，AM12:00 時關門。</p> <p>九、本校全面禁菸，違者除依學生獎懲辦法議處，另依據菸害防制法菸害防制法第 28 條：行為人未滿十八歲且未結婚者.....無正當理由未依通知接受戒菸教育者，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並按次連續處罰；行為人未滿十八歲且未結婚者，處罰其父母或監護人；第十四條規定學校除吸菸區(室)外，不得吸菸。於禁菸場所吸菸，經依第十五條勸阻而拒不合作，處新台幣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罰鍰。</p> <p>各項住宿規定，本人均已詳細研讀，內容均瞭解並同意履行。</p> <p>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連絡電話(手機) _____</p> <p><u>各寢公物自學期初領用後應確實清點及妥善保管使用，在未使用前已損壞或在正當使用下損壞須至值班人員辦公室填寫報修單，由學校按正常程序實施修繕；若於入住後有蓄意損毀或使用不當者，經本人承認或他人指證承認，除依學生獎懲辦法處分外，另由損毀人賠償，如無法辨別損壞歸屬，則整寢室住宿人員共同負擔價賠。</u></p>		
減 免 身 分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自強獎學金(依本校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辦法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低收證明、戶籍謄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審 查 結 果		寢 室 床 號	(由 學 校 編 排)
宿 舍 輔 導 老 師		生 輔 組	組 長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族學生」調查表

填表日期： 114 年 月 日

學 制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系 所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學 號	姓 名			手 機	
原 鄉 調 查 請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新北市烏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市復興區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尖石鄉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五峰鄉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關西鎮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南庄鄉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獅潭鄉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泰安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和平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信義鄉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仁愛鄉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魚池鄉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縣阿里山鄉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桃源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那瑪夏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茂林區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三地門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瑪家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霧台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獅子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牡丹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來義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泰武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春日鄉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滿洲鄉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縣大同鄉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縣南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達仁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金峰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延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海瑞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蘭嶼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池上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鹿野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臺東市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成功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關西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大武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太麻里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卑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東河鄉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長濱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卓溪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秀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萬榮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花蓮市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光復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瑞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豐濱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吉安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壽豐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鳳林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玉里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新城鄉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富里鄉		
	族 語 調 查 請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南勢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秀姑巒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海岸阿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馬蘭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恆春阿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賽考利克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四季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澤敖利泰語
		<input type="checkbox"/> 澤敖利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汶水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萬大泰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東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中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南排灣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卓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丹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巒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郡群布農語	
<input type="checkbox"/> 知本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南王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西群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建和卑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霧臺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多納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萬山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茂林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大武魯凱語	<input type="checkbox"/> 鄒語	<input type="checkbox"/> 賽夏語	
<input type="checkbox"/> 太魯閣語		<input type="checkbox"/> 雅美語	<input type="checkbox"/> 邵語	<input type="checkbox"/> 噶瑪蘭語	
<input type="checkbox"/> 撒奇萊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都達語	<input type="checkbox"/> 德固達雅語	<input type="checkbox"/> 德路固語	
<input type="checkbox"/> 拉阿魯哇語		<input type="checkbox"/> 卡那卡那富語			
族 語 認 證 請確實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				
	<input type="checkbox"/> 優級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請詳填本表，註冊時請繳交至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或申請減免時繳交。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領取說明及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表

中文姓名：_____ 系別：_____

學 號：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限學生本人開立之郵局或第一銀行帳戶】

郵局支局名稱：_____ 帳號：700-□□□□□□□□-□□□□□□□□

第一銀行分行名稱：_____ 帳號：007-□□□-□□□-□□□□□□□□

存摺封面影本浮貼處

請自行剪截浮貼

本人已詳讀以下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規定，學生簽名：_____

※**二技**及**四技**學生無論有無提供存摺封面影本皆須簽名繳回本表，五專及研究所學生免繳。

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規定(請務必詳讀以下內容，以免自身權益受損)：

- 說明：1. 學生如符合新生獎助學金領取資格，發放方式為撥款至學生個人帳戶，故請提供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限學生本人開立之郵局或第一銀行帳戶，其他銀行不予受理】，以利發放事宜。
2. 如未提供上列學生本人帳戶資料，學校將開立學生記名支票，同學須自行存入個人銀行帳戶，方得領取獎學金。
3. 各項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發放時間為每學期第 18 週。
- 注意：1. 獎助學金如分為二學期(含)以上核發者，自入學起各學期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及格 6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70 分(含)以上，則頒發自強助學金。但如第二學期(含)以上未符合獎助資格標準者，取消當學期及其後續獎學金獎助。
2. 受獎助學期內辦理休學、轉學、轉部別學制、退學、因其他原因離校、缺曠課達三分之一以上者或第二學期(含)以上未符合獎助資格者，取消當學期及後續獎助學金獎助，受獎者須無條件退回當學期已頒給之獎助學金。當休學原因消滅，復學繼續就讀者，得繼續領取該項獎助學金。
3.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新生入學及自強獎助學金頒發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